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成功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成大總字第1150402378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為配合地政機關辦理未登錄土地測定需用範圍作業，請本範圍內地上物所有人、使用人配合辦理，於期限內自行將妨礙測量視線與定樁之地上物遷移、拆除或修剪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國有財產法第2條第2項暨民法第767條及第962條規定。
- 二、土地法第44條、第47條及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相關規定。
- 三、財政部國有不動產撥用要點第4點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民國115年7月17日起至民國115年8月10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範圍土地（位於臺南市歸仁區崙子頂段1516-1地號旁，如附圖）係屬國有未登錄土地。本校因辦理校區內道路及交通設施公務工程需要，依法申辦撥用本筆國有土地，現已向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申請未登錄土地測量。地上物現況為種植竹木及搭建簡易工具屋等地上物，均屬無權占用。
- 三、為利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於近日進場進行未登錄土地測量作業，請本範圍內竹木及工作屋等地上物之所有人、使用人務必於公告期滿（民國115年8月10日）前，

自行將妨礙測量視線與定樁之地上物遷移、拆除或修剪。

四、本案土地刻正由本校申辦撥用程序中。於本案核准撥用後，其範圍內倘仍有遺留之地上物，本校將依國有公用不動產被占用處理相關法規，逕行陳報主管機關並依法辦理後續校區範圍整地、拆除與強制排除作業。

五、對本公告事項如有疑異，請聯繫本校總務處資產保管組，電話：06-2757575分機50589。

校長 **沈孟儒**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錄

未登錄地申請測量位置略圖（藍底部分）

